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天地 A

股票代码：000023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 137 号宝吉行政办公楼 244
室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本次简式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天地 A/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捷信物流	指	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方式，增持深天地 A 至持有 5% 股权的行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 137 号宝吉行政办公楼 244 室
法定代表人	罗洋
经营期限	2014 年 4 月 8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4309956D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货运代理、航空、海上、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要交通部门审批的，需取得相关批准档方可经营）；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仓储服务；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装卸服务。
通讯方式	0755-25181898

二、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佳兆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100%

三、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罗洋	男	中国	深圳	无	总经理、执行董事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中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捷信物流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投资计划安排和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分析,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本次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符合我国证券市场的监管原则和发展趋势。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深天地 A 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深天地 A 的发展及股票价格和自身实际情况等因素,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4,642,23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约 3.35%。

二、 本次权益变动

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295,636 股，增持价格区间为 16.79-18.28 元/股。

三、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6,937,87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四、 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深天地 A 股份的资金系自有资金。

五、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也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其他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数为 2,295,636 股，增持价格区间为 16.79-18.28 元/股。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6,937,875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交所、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洋

签署日期：2020年7月2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深天地 A	股票代码	0000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 137 号宝吉行政办公楼 244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非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4,642,239 股 持股比例：3.3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非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6,937,875 股 持股比例：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期间 方式：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集中交易方式增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排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 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 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 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兆业捷信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洋

签署日期:2020年7月21日